附件2

# 申报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在申报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科技型小微企业关键技术创新项目过程中，所提供的一切书面申报材料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承担与此相应的法律责任。一旦被发现提供虚假信息或者没有填写要求提供的内容，申报书视为无效，自动放弃申报资格。此次申报的项目未通过其他渠道获得北京市财政性资金支持。

申报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